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牧业工程学院兽医临床实训平台综合提升项目合同(包 2)

需方: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供方: 广西道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委托河南大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07 在郑州对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牧业工程学院兽医临床实训平台综合提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最终确定由广西道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承担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3-1001; 包号: 豫政采(2)20231702-2) 货物和伴随服务。需方、供方双方根据标书中规定的各项条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 经双方友好协商, 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台车式彩色超声诊断仪	理邦、Acclarix LX6 VET	2	180000	360000	
2	便携式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理邦、U50VET	5	45000	225000	
3	牙科 X 光机	道纪、D01-PE	4	14500	58000	
4	牙科口腔数字传感器	道纪、Pluto 0001X	4	14800	59200	
5	移动动物专用数字化 X 线摄影系统	道纪、D08EDR	1	155000	155000	
6	1.5T 超导核磁共振系统	联影、uMR580	1	3650000	3650000	
7	兽用数字化 X 射线动态摄影手术系统	道纪、D50DR	1	480000	480000	

总计 (人民币) 大写: 肆佰玖拾捌万柒仟贰佰圆整

小写: ¥4987200 元

二、设备配置技术参数（招标要求）

提供的产品设备配置的技术参数应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验收时以附件技术参数为准。
并在交货时需方交付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

三、供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供货时间：接到甲方书面供货通知后 90 日历天内。

3.2 供货地点：接到供货通知后，运送到需方指定的地点。

3.3 所供货物由供方负责包装、运输、安装（备品按投标文件承诺）和调试并承担发生费用。

四、安装、检验和测试

4.1 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后，由学院使用部门协助供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4.2 需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和测试货物，以确保货物是否符合合同和标书的技术参数的要求。

4.3 如果货物不能满足本合同质量技术，需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

五、验收、使用

5.1 货物安装、检验和测试完毕，满足需方要求能正常使用后，由学校使用部门和供方初步验收，初验合格后由使用部门向学院实训中心提出验收申请。

5.2 学院成立由实训中心、资产与产业管理处、审计处、计财处、使用部门等部门参加验收小组进行设备验收。

5.3 对符合学院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要求，经验收小组验收正常后，填写验收合格单后，交使用部门使用。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6.1 供方开具正规普通商业发票，并附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货物清单。

6.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100%。

6.3 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 5% 的银行或金融机构保函或转账，自验收合格 180 天后无质量问题全额无息退还。

七、售后服务条款

7.1 供方提供设备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 六 年。

7.2 供方应有完善的售后保证体系，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0.5 小时响应，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6 小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修复，应免费提供备用机满足教学正常需要。服务电话：0771-4519912。

7.3 供方保证一年内 4 次免费对产品进行上门维修保养（寒暑假）。

7.4 供方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售后计划，措施具有与本合同相同效力。

八、违约责任

8.1 供方由于非不可抗力原因（如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等）未按期完成设备安装，每日应向需方支付未交付货物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质保金中扣除。

8.2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供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8.3 供方所供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标准，需方有权拒收、并向河南省财政厅投诉。供方双倍返还已支付资金。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

9.1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9.2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由供需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变更合同

除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外，任何一方不应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和修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陆份，需方肆份，供方贰份。

需方名称：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供方名称：广西道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中牟县支行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经开

科技支行

账号：16018701040002675

账 号：805035158000001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6211602Q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5L5M1419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青年路 38 号

地址：南宁市高岭路 82 号

电话：0371-67290682

电话：18677115803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供方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13 日